

小麦刚刚成熟夜间遭人偷割

派出所: 涉及承包地纠纷, 已交镇政府处理

本报聊城6月17日讯(记者 焦守广) 麦收已近尾声,看着别人都喜获丰收,冠县柳林镇村民庞先生却怎么也高兴不起来。一周前,自己辛苦种了大半年的小麦刚刚成熟,晚上竟被人偷割。当地派出所表示,涉及承包地纠纷,镇政府已对此事协商处理。

16日,庞先生拨打本报热线反映,自己地里的小麦刚刚成熟,就被人偷偷割走。当天下午,记者来到柳林镇张四古庄村,在庞先生的带领下,记者来到他位于村南的承包地,只见二亩小麦地其中一亩八已经收割,只剩边上二分地的小麦没有割去。

据庞先生讲,9日晚上10点左右,他像往常一样去地里看麦子,到了之后却看到村民乔某和十多个人正拿着镰刀,在他的地里收割麦子。庞先生说,由于对方人数众多,他没有敢上去阻拦。庞先生报警后,柳林镇派出所民警直接去了乔某家里。

庞先生妻子刘女士告诉记者,事情起因是去年他们家闺女出嫁了,按习惯是要去掉一个人的地,乔某家正好娶了个媳妇,都在同一个组里,于是想要他们这块地。“但我们家的承包证还没到期,凭啥要分给他们地。”刘女士说,此后双方便对这两亩地展开了争夺。

记者从柳林镇派出所了解到,当时他们的确出了警,涉及承包地纠纷,镇政府已出面协调此事。柳林镇政府一梁姓负责人表示,事由是承包地纠纷,出事后镇政府出面积极协调,先后找了双方调解,并按村规民约制定了个协议:庞家让出一亩八分地给乔家。“这个协议他们双方都同意并签了字,算是已经解决了。”

对此,山东智祥律师事务所律师修东磊认为,从镇政府协调的结果来看,这事合理但不合法。现行土地承包法规定,承包方有30年的承包期,承包期内,发包方(村集体)不得收回承包地,也不得调整承包地。

焚烧自家麦茬被行拘 一男子获行政拘留5日处罚

本报聊城6月17日讯(记者 焦守广) 17日,记者从临清消防大队获悉,一村民在自家已收割的麦田中焚烧麦茬时,被民警当场抓获,消防大队对其作出拘留5日的处罚。

14日12点半,聊城市临清唐元派出所民警在田间巡逻时,发现村民刘某在自家已收割的麦田中焚烧麦茬,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二

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,派出所民警当场将其抓获。

随后,临清市唐元镇派出所将案件移交临清市公安局消防大队进行处理。接到移交案件后,临清消防大队及时立案调查,在违法嫌疑人自己承认违法事实的基础上,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六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,对刘某处以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。

新房还没入住 哪来300元水费?

本报聊城6月17日讯(记者 凌文秀 通讯员 李兴山 陈玉清) 令消费者张先生百思不得其解的是,新房未住,物业竟然通知让交300多元的水费?

2010年10月份,冠城镇消费者张先生在冠县某楼盘购买了一套商品房。2012年2月27日房产商交付房钥匙,5月4日张先生安装了一台太阳能,太阳能打水最多用4立方米水,期间一直未居住。2012年6月3日张先生接到物业通知让交300多元的水费,共使用了101立方米水。消费者感到蹊跷,

自己一直未居住,哪来300多元的水费呢?张先生拒付水费。

张先生经过检查发现,卫生间座便器安装不正确导致漏水,属于房子质量问题,应该归责于房产商,自己不能承担该费用。多次与物业和房产商交涉未果,2012年6月13日投诉到冠县消协。

冠县消协接诉后,立即展开调查。认定消费者投诉情况属实,水损系座便器安装不正确所致,理应由房产商承担水费。经调解,由房产商承担水费300元,并将座便器维修好,张先生对此表示满意。



看着自己的小麦地,庞先生很着急。本报记者 焦守广 摄



康宇玫瑰系列产品

诚招聊城各县市代理商

济南康宇玫瑰科技有限公司,坐落在玫瑰之乡——玫瑰镇驻地,是一家主要生产各种玫瑰,阿胶制品的公司。近几年来,公司不断开拓创新,追求卓越,大规模的扩建新的厂区,绿化环境,投资1200多万元引进了自动化水平的玫瑰花系列产品、玫瑰阿胶系列产品、玫瑰干红、干白系列酒类生产流水线,按照国家标准建造了食品化验室,达到了标准化、规模化、自动化的生产模式。目前生产“康宇”牌玫瑰花茶、玫瑰酱、玫瑰阿胶枣、玫瑰膏、玫瑰汁、口服液等十多个系列,几十个产品,并以其优良的品质,精湛的工艺,使康宇玫瑰深入人心,美誉不断,远销省内外,受到广大消费者欢迎。



情溢千家,香飘万里,康宇玫瑰,天然,绿色,是您健康、时尚生活的首选!

招商热线: 18663786596(罗经理) 18606354485(王经理)